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作为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现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经审查其个人学历、任职经历及其他相关信息，我们认为单汨源先生、周铁华先生、徐永峰先生满足上市公司监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性要求。上述人员不存在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之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不存在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

2、相关提名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提名周铁华先生、单汨源先生、徐永峰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独立董事：谢永红、雷宏、石循喜、沈险峰

2018年6月12日